

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揭晓

在法治建设道路上书写青春答卷

□ 李佩颖

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在全市法院青年干警中进一步弘扬邹碧华精神，营造学习先进、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，激励广大青年干警“学思想 强作风 建新功”，7月24日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开展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揭晓暨风采展示活动。

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书记、院长贾宇，上海市委政法委政治部主任马雅璇，上海市市级机关党工委副书记李忠兴，共青团上海市委员会兼职副书记钟天使出席活动。

全市三级法院23位青年干警精彩的风采展示后，现场揭晓了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和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提名。

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展示活动始于2016年，每两年一届，以邹碧华精神为价值引领，以“奋斗为本，追求卓越”为精神内核，旨在选树敢于负责、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、成绩突出的青年干警，树立重实干、重实绩的鲜明导向，集中展现新时代上海法院青年干警朝气蓬勃、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。

活动现场特别邀请了往届“十佳青年”代表倾情演绎音乐诗朗诵。

贾宇对本次“十佳青年”揭晓暨风采展示活动表示充分肯定，向获评“十佳青年”和“十佳青年”提名的同志表示热烈祝贺。

贾宇指出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围绕“政治建设引领、司法质效为本、数字改革赋能”工作主线，从党的事业和人民司法事业青蓝相继、薪火相传的战略高度，为青年干警施展才华、增长才干搭建

平台、创造条件，并对全市法院广大青年干警提出三点期望：

要立言立行立志，坚决筑牢对党忠诚的思想根基，传承和弘扬邹碧华精神，把对党的忠诚和干事创业的决心转化为公正司法的能力和业绩。

要善学善思善为，切实扛起司法服务保障大局的重任担当，努力成为思维眼界、干事本领与新时代司法工作相匹配的高素质青年人才。

要勇于创新突破，展现法院青年敢闯敢拼的精神气魄，以青年的创新活力推动上海法院工作取得更大进步。

部分上海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、特邀咨询员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、院领导、局级干部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机关各部门负责人，全市基层法院院长，全市法院政治部主任，上海市委宣传部、合作院校等相关部门负责人，相关单位团组织负责人，上海市律师协会，部分媒体代表和全市法院青年代表参加。

代表委员点评>>>

杨昕巍

上海市人大常委会委员、上海市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委员，上海话剧艺术中心一级导演、编剧、制作人，上海应用技术大学“艺术与设计学院”院长

这次风采展示的青年干警来自五湖四海，这体现了上海和上海法院系统的人才开放性、包容性。他们的专业、知识、生活内容有着强烈的青春与时代特色，且富有进取精神，代表着上海法院青年干警群体的整体风貌。他们法律公正意识强烈，为民执法观念扎实，在得民心、价值观导向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多赢效应。

陶峥

上海市人大代表，中煤科工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科技发展部教授级高级工程师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

此次活动充分彰显上海法院青年昂扬饱满的精神面貌，他们初心如磐、深耕基层、作风扎实、专业过硬，对待司法案件如绣花针般缜密，破解司法难题积极创新，将“工匠精神”很好地融入法院的日常

工作中，生动展现青年干警的信念和能力。期待上海法院青年干警永葆这份执着，以奋斗为笔，用科技赋能，在追逐公平正义的法治道路上精益求精，书写更精彩的青春答卷。

王仁维

上海市政协委员、解放日报社上观城事频道总监

“青年兴则国家兴，青年强则国家强。”活动现场，一群闪闪发光的新时代法院青年感染了我。他们有的在堆案盈几间抽丝剥茧，有的在数字蓝海里奋勇争先，还有的在护航营商中勇毅前行……在他们身上，我看到了公正司法的严谨专业，也看到为民解忧的热血情怀。希望上海法院的青年能继续不忘初心、坚定信念，为上海的城市发展、人民幸福作出更大贡献。

于改之

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特约监督员，上海交通大学凯原法学院特聘教授、廉政与法治研究院执行院长，兼任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

此次活动不仅展现了当代上海



贾宇和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合影

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

(按法院系统排序)

韩文江	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	胡 双	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
熊 燕	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	张隽子	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
李思润	上海海事法院	及小同	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法院
葛 翔	上海金融法院	盛 利	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
张乾俊夫	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	倪圣哲	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
陈 帅	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		

第五届上海法院“十佳青年”提名

(按法院系统排序)

田 密	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	钱 莹	上海市松江区人民法院
陈瑶瑶	上海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 (上海知识产权法院、 上海铁路运输中级法院)	倪晓琳	上海市杨浦区人民法院
		林 彬	上海市静安区人民法院
刘嘉洛	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	胡鹤飞	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
李旭颖	上海市长宁区人民法院	王梦亚	上海市嘉定区人民法院
阮彦宁	上海市金山区人民法院	曹彩雲	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法院
		宋廷津	上海铁路运输法院

法院青年干警的专业素养与精神风貌，更深刻诠释了司法人才队伍建设的时代价值，是信念与能力的生动展现。各位优秀青年干警初心如磐、专业过硬、作风扎实，敢于负责、勇于担当、善于作为，彰显了上海法院青年干警昂扬饱满的精神面貌。期待上海法院青年干警以青春之笔，续写司法服务保障中国式现代化的壮丽篇章。

岑岷

华东师范大学法学院党委书记

今天的活动，是弘扬我国优秀法治文化，讲好中国法治故事的法治宣传活动。各位青年干警以扎实的专业素养、坚定的法治信仰和无私的奉献精神，展现了新时代法院青年的风采。这份风采背后，折射出法学教育与法治实践相互滋养的力量。近年来，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与国内优秀法学院校签署战略合作协议，积极探索加强法学教育者、研究者与法治实务工作者的交流，正是为了让这种“滋养”更深厚、更持续。期待法学院校与法治实务部门继续携手，进一步推动法学教育与法治实践深度融合，为培养更

多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人才筑牢根基、贡献力量。

李传轩

复旦大学法学院党委副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教授，博导

今天的活动，让我们充分领略了上海法院系统优秀青年干警们勇担时代使命、书写青春华章的亮丽风采。他们满怀对司法事业的热爱，坚持司法为民信念，坚守法律正义追求，淬炼司法专业素能，探索司法改革创新，在各自领域和岗位上取得了突出成绩，为上海乃至全国法治事业改革发展做出了自己的贡献。正是他们的热血青春，让我们国家的法治事业生机勃勃、大步向前；期待更多的他们，一起谱写法治中国建设的壮美诗篇。



公 告

无名遗体 1：性别：男，于2021年4月26日由老西门派出所送我院，因疾病等原因，于2021年6月9日在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黄浦分院（地址：普育东路58号）宣告死亡，经多方查找家属未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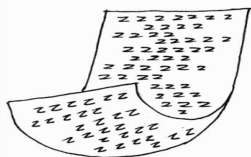
无名遗体 2：性别：男，于2022年6月20日由豫园派出所送我院，因疾病等原因，于2022年6月24日在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黄浦分院（地址：普育东路58号）宣告死亡，经多方查找家属未果。

现遗体放置于上海市第二人民医院（原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九人民医院黄浦分院，地址：普育东路58号），现公告寻找家属，请家属见公告于30日内联系上海市第二人民医院，联系人：叶俊，联系电话：23308990。

上海市第二人民医院
2025年8月1日

环保公益广告

重复使用，多次利用



双面使用纸张
= 减少一半的废纸产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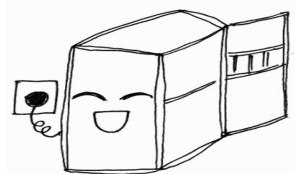
优先购买绿色食品



健康
安全
无污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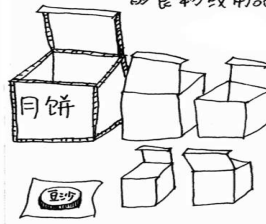


6000~8000双一次性筷子
≈ 一棵20岁的大树



使用无氟冰箱
不会造成臭氧损耗

不买包装豪华又繁复
的食物或用品



过份包装 = 巨大浪费 + 严重污染

废电池放入专门回收箱，
以免污染环境



分类回收 循环再生